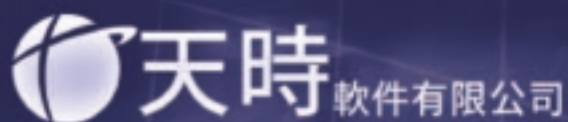


業績報告

截至200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香港聯合交易所 有限公司（「聯交所」） 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天時軟件有限公司的資料，天時軟件有限公司各董事對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確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及並無誤導成分；(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令本報告的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報告所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與假設為基礎。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3,354	5,853	5,835	6,520
其他收入	4	852	1,446	1,340	2,555
採購成本		(494)	(3,731)	(1,018)	(3,731)
員工成本		(3,081)	(3,151)	(6,202)	(6,164)
折舊		(152)	(321)	(303)	(634)
其他費用		(1,784)	(1,754)	(3,191)	(3,012)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	(91)	—	(91)
股本掛鈎票據淨收益(虧損)		117	(6,553)	1,195	(6,184)
持有作買賣投資淨(虧損)收益		(476)	(559)	490	(482)
墊支予一家聯營公司					
確認的減值虧損		—	(183)	—	(183)
投資於一家共同控制					
實體確認的減值虧損		—	(1,379)	—	(1,379)
融資成本		(12)	(20)	(31)	(4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87)	936	(522)	215
期內虧損		(2,063)	(9,507)	(2,407)	(12,611)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061)	(9,505)	(2,403)	(12,607)
非控股權益		(2)	(2)	(4)	(4)
		(2,063)	(9,507)	(2,407)	(12,611)
每股虧損	7				
— 基本		(0.18)	(0.84)仙	(0.21)	(1.11)仙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期內虧損	(2,063)	(9,507)	(2,407)	(12,611)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儲備	—	(930)	1,217	(1,444)
變現視作出售共同控制公司部份權益	(44)	—	(44)	—
因換算外國業務財務報表 產生的滙兌差額	—	458	—	403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44)	(472)	1,173	(1,041)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2,107)	(9,979)	(1,234)	(13,652)
應佔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105)	(10,030)	(1,230)	(13,701)
非控股權益	(2)	51	(4)	49
	(2,107)	(9,979)	(1,234)	(13,65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6,295	6,295
物業、機器及設備	8	4,550	4,908
聯營公司權益		2,010	1,314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17(a)	—	—
股本掛鈎票據	9	—	3,564
		12,855	16,081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6,419	6,256
股本掛鈎票據	9	4,759	—
持有作買賣投資	11	10,450	10,070
抵押予銀行存款		5,216	11,407
銀行結餘及現金		77,410	72,208
		104,254	99,941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2	9,054	6,171
於一年內到期的財務租賃承擔		41	39
財務擔保責任		—	460
有抵押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份		174	169
		9,269	6,839
流動資產淨值		94,985	93,10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7,840	109,183
非流動負債			
於一年後到期的財務租賃承擔		90	111
有抵押長期銀行貸款		887	975
		977	1,086
資產淨值		106,863	108,09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56,663	56,663
儲備		47,606	48,83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		104,269	105,499
非控股權益		2,594	2,598
總權益		106,863	108,09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	購股權 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物業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本公司 非控股 擁有人 權益	本公司 非控股 擁有人 權益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經審核)	56,663	637,927	2,371	—	1,061	4,452	(596,975)	105,499	2,598	108,097
期內虧損	—	—	—	—	—	—	(2,403)	(2,403)	(4)	(2,407)
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儲備	—	—	—	1,217	—	—	—	1,217	—	1,217
變現視作出售共同 控制公司部份權益	—	—	—	—	—	(44)	—	(44)	—	(44)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1,217	—	(44)	(2,403)	(1,230)	(4)	(1,234)
於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56,663	637,927	2,371	1,217	1,061	4,408	(599,378)	104,269	2,594	106,863
於二零零八年										
四月一日(經審核)	56,663	637,927	2,567	(395)	1,061	3,701	(573,173)	128,351	2,556	130,907
期內虧損	—	—	—	—	—	—	(12,607)	(12,607)	(4)	(12,611)
因換算外國業務財務報表 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350	—	350	53	403
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儲備	—	—	—	(1,444)	—	—	—	(1,444)	—	(1,444)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1,444)	—	350	(12,607)	(13,701)	49	(13,652)
因沒收購股權轉撥的 購股權儲備	—	—	(196)	—	—	—	196	—	—	—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56,663	637,927	2,371	(1,839)	1,061	4,051	(585,584)	114,650	2,605	117,25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中動用的現金淨額	(1,022)	(8,640)
投資活動中流入的現金淨額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	6,191	—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108)	(200)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274	888
	6,357	688
融資活動中動用的現金淨額		
償還銀行貸款	(83)	(79)
已付利息	(31)	(41)
償還財務租賃的承擔	(19)	(18)
	(133)	(13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的增加(減少)淨額	5,202	(8,090)
於四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72,208	89,296
匯率轉變的影響	—	61
於九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77,410	81,26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8章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計量。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依據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於二零零七年修訂）提出更改多個專用名稱（包括修改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標題），並導致呈列和披露方式出現大量變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類」乃為一項披露準則，要求區分營運分類的基礎，須等同於內部對各分類的資源分配和表現評估呈報的財務資料的基礎。前身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類呈報」則規定以風險和回報方式區分兩種分類（業務分類及地區分類）。本集團過往以業務分類作為主要呈報形式。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釐定之主要可報告分類作比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無導致本集團重列可報告分類（見附註3）。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目前或過往會計期間本集團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因此，並無確認前期調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修訂，作為二零零八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良的一部分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良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以現金結算的股份基礎交易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17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18	從客戶轉入資產 ⁴

1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對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按適用）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修訂。

3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4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進行的轉讓生效。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或會影響本集團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當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影響對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而不會導致失去該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會計處理方法。本集團不會導致失去該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擁有權權益變動將入賬列作股權交易。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自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營運分類以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在決定分配資源予各分類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本集團各個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作為識別的基礎。相反，前身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類呈報」）規定實體採用風險及回報方法區分兩種分類（業務分類及地區分類），而實體的「對主要管理層人員的內部財務呈報機制」則僅作為區分該等分類的起點。本集團以往的主要呈報形式為業務分類。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釐定的主要可報告分類作比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無導致本集團重列可報告分類。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後，計量分類溢利或虧損的基準並無改變。

本集團根據向其主要營運決策者（即行政總裁）呈報用作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內部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類及計算分類溢利。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分部資料 (續)

以下為按經營分類對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收入及業績的分析：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營業額				
軟件開發	3,354	980	5,626	1,647
硬件銷售	—	4,873	209	4,873
	3,354	5,853	5,835	6,520
業績				
軟件開發	(1,446)	(3,441)	(3,363)	(6,942)
硬件銷售	(91)	765	(168)	765
	(1,537)	(2,676)	(3,531)	(6,177)
利息收入	554	519	598	849
其他收入	183	250	282	394
未分配公司費用	(620)	(428)	(1,348)	(844)
財務擔保承擔攤銷	115	677	460	1,312
墊支予一家聯營公司				
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	(183)	—	(183)
投資於一家共同控制實體				
確認的減值虧損	—	(1,379)	—	(1,379)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	(91)	—	(91)
股本掛鈎票據淨收益(虧損)	117	(6,553)	1,195	(6,184)
持有作買賣投資淨(虧損)收益	(476)	(559)	490	(482)
融資成本	(12)	(20)	(31)	(4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87)	936	(522)	215
期內虧損	(2,063)	(9,507)	(2,407)	(12,61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554	519	598	849
財務擔保承擔攤銷	115	677	460	1,312
其他	183	250	282	394
	852	1,446	1,340	2,555

5.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中期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計算。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的稅項乃根據相關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就稅項作出撥備。

6. 中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7.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 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2,061,000)港元	(9,505,000)港元	(2,403,000)港元	(12,607,000)港元
普通股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 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33,261,503	1,133,261,503	1,133,261,503	1,133,261,503

由於假設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已獲行使將降低於該等期間的每股虧損，故此並無呈報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物業、機器及設備變動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為108,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0,000港元）。

9. 股本掛鈎票據

就報告而言，股本掛鈎票據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	3,564
流動資產	4,759	—
	4,759	3,564

由於股本掛鈎票據包括內嵌衍生工具，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將整份合併合約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故其於初步確認時獲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股本掛鈎票據的主要條款如下：

本金金額	到期日
12,000,000港元	二零一零年

股本掛鈎票據乃以港元計值，有關利息按預先釐定的等式每日累計計算。股本掛鈎票據於到期日前的各個期間均受強制贖回所限。於強制終止或於到期時贖回結算的方式，與個別或一籃子香港上市股本證券的市價表現（透過將該等股本證券的預定價格與市場價格比較）掛鈎。累計利息於兩個月固定期間支付。票據可強制終止，全數本金額換作現金，或於到期時以全數本金現金額或以計至整數的預定價格的證券及餘額現金（其價值可能低於本金額）贖回。

於報告日期，股本掛鈎票據乃以公平值計量。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其公平值為4,75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3,564,000港元），此乃根據該日對手銀行提供的估值而釐定。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主要按賒賬連同按金而與客戶訂立付款條款。除若干關係良好的客戶（其發票一般須於發出日期起180日內支付）外，發票一般須於發出日期起三十日內支付。貿易應收賬項於報告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賬齡		
0至30天	16	866
31至60天	—	—
61至90天	263	—
90至120天	1	—
超過120天	555	—
	835	866

11. 持有作買賣投資

於報告日期，持有作買賣投資為按掛牌買入價釐定其公平值的香港上市證券。

12. 應付賬款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應付賬款包括應付貿易賬款16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8,000港元），須於90天內償還。

13. 股本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購股權獲行使。

14. 以股份支付款項的安排

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授出購股權。

15. 或然負債

提供擔保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就為本公司的共同控制實體珠海南方軟件園發展有限公司（「ZSSP」）的信貸融資向一家銀行提供擔保人民幣4,900,000元（「擔保」）。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ZSSP已動用的融資額為人民幣4,900,000元。於授出日期財務擔保合約按授出日的公平值1,379,000港元（即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視作向共同控制實體的注資），已調整至於共同控制實體權益的賬面值，並確認為財務擔保承擔。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六日，擔保期限屆滿，且貸款人民幣4,900,000元已由ZSSP悉數償還。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與關連人士交易

墊支予一家聯營公司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向一家聯營公司墊支5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183,000港元）。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並須於要求時償還（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須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前償還）。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確認減值虧損183,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的結餘5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80,000港元）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提供擔保

本集團為ZSSP的信貸融資已向一家銀行提供擔保的詳情載於附註15。

17. 重大事項

(a) 於ZSSP的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一潛在投資者（「投資者」）訂立一份協議（「協議」），向該投資者出售其於ZSSP的4.5%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3,490,000元。此外，投資者將向ZSSP的現時其它股東收購ZSSP部分而非全部股權，並以額外實繳股本方式進一步向ZSSP投資人民幣40,000,000元（「重組建議」）。投資者於ZSSP經擴大實繳股本的股權將為71.4%。於本報告日期，重組建議已完成但協議尚未完成。因此，本公司於ZSSP的權益自28.5%減至18.2%。緊隨協議完成後，本公司將持有ZSSP之15.3%權益。

(b) 訴訟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因未獲退回按金1,790,000港元而就懷疑違反租約向一名第三方（「業主」）提出法律訴訟（「該案件」）。同時，業主堅拒有關索償，並向本公司就（包括但不限於）修復工程及租金虧損提出反申索。該案件已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舉行聆訊。有關法庭已裁定本公司獲勝訴，包括全部索賠金額及訴訟費用。於本報告日期，已收到2,230,014.24港元（即按金及截至支付之日的應計利息）。

在所收取的款項中，435,000港元（即就按金自二零零六年七月四日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收取的利息）已列入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入內。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業績

董事繼續於會計方面採取審慎態度，並堅持嚴謹處理收益確認，特別是在中國大陸年期相對較長的合約。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2,403,000港元，較二零零八年同期的虧損約12,607,000港元減少80.9%。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營業額約5,835,000港元，較二零零八年同期約6,520,000港元減少10.5%。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益主要包括利息收益約598,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49,000港元）及財務擔保承擔攤銷約46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12,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為其經營及投資活動提供資金。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及現金（不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約77,41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72,208,000港元）。銀行結餘增加主要由於於回顧期間獲銀行解除已抵押銀行存款約6,193,000元。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尚未償還借款合同共約1,19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294,000港元）。借款包括銀行貸款約1,06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144,000港元），須每月分期償還及將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五日全數清還，及財務租賃承擔約13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50,000港元），將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全數清還。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1.14%（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23%），此乃根據借款總額約1,19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294,000港元）以及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權約104,26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05,499,000港元）計算。

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由一間中國附屬公司持有，位於廣州及賬面淨值約為2,12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2,202,000港元）的商用物業，乃抵押予銀行以取得約1,06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144,000港元）的貸款。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總數約為5,21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1,407,000港元）的銀行存款乃抵押予銀行以獲取銀行融資。據此，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可享用5,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5,000,000港元）的信貸融資。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六日，已抵押存款約6,193,000港元於銀行授予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貸款融資人民幣4,900,000元於該日到期後獲解除。

業務回顧及展望 (續)

資本架構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133,261,503股(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133,261,503股)。

分類資料

本集團目前分為兩個營運分類－軟件開發及硬件銷售。於回顧期內，軟件開發及硬件銷售所得營業額分別佔96.4%(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3%)及3.6%(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4.7%)。

訂單及新業務前景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手頭訂單金額超過5,803,000港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回顧期間，並無重大出售或收購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本集團於不久將來並無任何重大投資計劃。

外匯風險承擔

由於本集團的借款及收入來源主要以港元或人民幣列值，且於回顧年度，人民幣與港元匯率相對穩定，因此所面對的匯率波動風險不大。

或然負債

所提供的擔保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本公司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獲授的信貸額向銀行提供的擔保為人民幣4,900,000元(「擔保」)。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動用的信貸額為人民幣4,900,000元。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六日，擔保期限屆滿，且貸款人民幣4,900,000元已由ZSSP悉數償還。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為其附屬公司獲授的信貸額向若干銀行提供的公司擔保為5,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5,000,000港元)。概無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動用信貸額。

業務回顧及展望（續）

僱員資料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合共49名僱員。本集團會不時檢討僱員酬金，一般會每年根據個別僱員的服務年資及表現作出增薪或特別調整。除薪酬外，本集團亦提供醫療保險及公積金等僱員福利。董事可根據本集團的財務表現，酌情向僱員授出購股權及花紅。

展望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業績儘管受到全球範圍內持續經濟危機的衝擊，仍然符合預期。

全球經濟及金融環境相信將會逐步穩定下來，但要全面復蘇仍然是言之尚早。我們預期2009年的餘下時段及2010年的商業環境仍然充滿挑戰。但是，憑藉我們堅實的技術基礎以及中國市場的多年耕耘，我們堅信，一定可以吸引更多的市場主導者加入我們的陣營，強化拓展他們現時的疆土；如此，我們就可實現技術優勢與市場優勢的結合，培增兩個因素互動所致的成效。

畢竟，中國是世界未來的增長火車頭，這觀點和政策我們從一開始，就堅定不移地貫徹。

其他資料

董事及行政總裁所持的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董事及行政總裁及彼等的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名冊中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好倉

(a) 本公司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

董事姓名	所持的普通股數目			
	實益擁有人	受控制法團	股份總數	持股量百分比
鄭健群	221,440,000	—	221,440,000	19.54%
羅桂林	10,000,000	28,325,000*	38,325,000	3.38%
梁美嫦	13,000,000	—	13,000,000	1.15%
鄭澐瑜	4,900,000	—	4,900,000	0.43%
馮振邦	1,488,000	—	1,488,000	0.13%
廖昀	4,510,000	—	4,510,000	0.40%

* 該等股份由羅桂林先生控制的一間私人公司持有。

其他資料 (續)

董事及行政總裁所持的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及淡倉 (續)

(b) 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的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持有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購股權及相關股份數目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於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失效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鄭健群	5.9.2003	5.9.2003 - 4.9.2013	0.2280	6,960,000	—	6,960,000
	8.12.2003	8.12.2003 - 7.12.2013	0.2130	800,000	—	800,000
	25.2.2004	25.2.2004 - 24.2.2014	0.1900	7,700,000	—	7,700,000
羅桂林	5.9.2003	5.9.2003 - 4.9.2013	0.2280	2,000,000	—	2,000,000
	9.1.2004	9.1.2004 - 8.1.2014	0.1900	1,000,000	—	1,000,000
	28.2.2005	28.2.2005 - 27.2.2015	0.0722	1,000,000	—	1,000,000
	26.9.2006	26.9.2006 - 25.9.2016	0.0772	3,500,000	—	3,500,000
	18.6.2007	18.6.2007 - 17.6.2017	0.2980	800,000	—	800,000
梁美嫦	5.9.2003	5.9.2003 - 4.9.2013	0.2280	5,500,000	—	5,500,000
	8.12.2003	8.12.2003 - 7.12.2013	0.2130	4,300,000	—	4,300,000
	25.2.2004	25.2.2004 - 24.2.2014	0.1900	5,800,000	—	5,800,000
	24.3.2006	24.3.2006 - 23.3.2016	0.1530	300,000	—	300,000
鄭澐瑜	5.9.2003	5.9.2003 - 4.9.2013	0.2280	2,000,000	—	2,000,000
	8.12.2003	8.12.2003 - 7.12.2013	0.2130	400,000	—	400,000
	9.1.2004	9.1.2004 - 8.1.2014	0.1900	6,100,000	—	6,100,000
	13.12.2004	13.12.2004 - 12.12.2014	0.0982	50,000	—	50,000
馮振邦	5.9.2003	5.9.2003 - 4.9.2013	0.2280	2,000,000	—	2,000,000
	9.1.2004	9.1.2004 - 8.1.2014	0.1900	1,000,000	—	1,000,000
	19.4.2004	19.4.2004 - 18.4.2014	0.2096	300,000	—	300,000
	24.3.2006	24.3.2006 - 23.3.2016	0.1530	300,000	—	300,000
	18.6.2007	18.6.2007 - 17.6.2017	0.2980	300,000	—	300,000
廖昀	5.9.2003	5.9.2003 - 4.9.2013	0.2280	800,000	—	800,000
	26.11.2003	26.11.2003 - 25.11.2013	0.2300	400,000	—	400,000
	9.1.2004	9.1.2004 - 8.1.2014	0.1900	790,000	—	790,000
	19.4.2004	19.4.2004 - 18.4.2014	0.2096	300,000	—	300,000
	16.9.2004	16.9.2004 - 15.9.2014	0.0870	500,000	—	500,000
	30.9.2004	30.9.2004 - 29.9.2014	0.0900	500,000	—	500,000
	13.12.2004	13.12.2004 - 12.12.2014	0.0982	300,000	—	300,000
	22.9.2005	22.9.2005 - 21.9.2015	0.0920	400,000	—	400,000
24.3.2006	24.3.2006 - 23.3.2016	0.1530	300,000	—	300,000	

其他資料 (續)

董事及行政總裁所持的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及淡倉 (續)

(b) 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的購股權 (續)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及相關股份數目		
				於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失效	於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曾惠珍	24.3.2006	24.3.2006 - 23.3.2016	0.1530	500,000	—	500,000
	26.9.2006	26.9.2006 - 25.9.2016	0.0772	3,000,000	—	3,000,000
陳鎂英	24.3.2006	24.3.2006 - 23.3.2016	0.1530	500,000	—	500,000
				<u>60,400,000</u>	<u>—</u>	<u>60,400,000</u>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若干董事以信託形式代本集團持有的若干全資附屬公司的代理人股份外，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董事、行政總裁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等概無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其他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例規定存置的登記名冊中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所持的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於本公司登記名冊內的記錄顯示，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任何類別股本中直接或間接擁有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主要股東名稱	所持 普通股數目	所持有的 購股權及相關 股份的數目	好倉總數	於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已發行股本 的百分比
教育信息技術(香港) 有限公司*	108,057,374	—	108,057,374	9.54%
Crimson Asia Capital Limited, L.P.**	105,203,591	—	105,203,591	9.28%

* 以信託形式代寧夏教育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本集團持有25%股本權益的公司)持有該等股份。

** 該等股份乃屬實益擁有。

除「董事及行政總裁所持的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接獲知會有關擁有任何其他股份或相關股份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續)

購股權

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

根據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概要如下：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失效	於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董事	5.9.2003	5.9.2003 - 4.9.2013	0.2280	19,260,000	—	19,260,000
	26.11.2003	26.11.2003 - 25.11.2013	0.2300	400,000	—	400,000
	8.12.2003	8.12.2003 - 7.12.2013	0.2130	5,500,000	—	5,500,000
	9.1.2004	9.1.2004 - 8.1.2014	0.1900	8,890,000	—	8,890,000
	25.2.2004	25.2.2004 - 24.2.2014	0.1900	13,500,000	—	13,500,000
	19.4.2004	19.4.2004 - 18.4.2014	0.2096	600,000	—	600,000
	16.9.2004	16.9.2004 - 15.9.2014	0.0870	500,000	—	500,000
	30.9.2004	30.9.2004 - 29.9.2014	0.0900	500,000	—	500,000
	13.12.2004	13.12.2004 - 12.12.2014	0.0982	350,000	—	350,000
	28.2.2005	28.2.2005 - 27.2.2015	0.0722	1,000,000	—	1,000,000
	22.9.2005	22.9.2005 - 21.9.2015	0.0920	400,000	—	400,000
	24.3.2006	24.3.2006 - 23.3.2016	0.1530	1,900,000	—	1,900,000
	26.9.2006	26.9.2006 - 25.9.2016	0.0772	6,500,000	—	6,500,000
	18.6.2007	18.6.2007 - 17.6.2017	0.2980	1,100,000	—	1,100,000
僱員	5.9.2003	5.9.2003 - 4.9.2013	0.2280	24,500,000	—	24,500,000
	15.9.2003	15.9.2003 - 14.9.2013	0.2550	8,000,000	—	8,000,000
	26.11.2003	26.11.2003 - 25.11.2013	0.2300	2,400,000	—	2,400,000
	8.12.2003	8.12.2003 - 7.12.2013	0.2130	800,000	—	800,000
	9.1.2004	9.1.2004 - 8.1.2014	0.1900	6,196,000	—	6,196,000
	25.2.2004	25.2.2004 - 24.2.2014	0.1900	20,000,000	—	20,000,000
	19.4.2004	19.4.2004 - 18.4.2014	0.2096	750,000	—	750,000
	16.9.2004	16.9.2004 - 15.9.2014	0.0870	3,250,000	—	3,250,000
	30.9.2004	30.9.2004 - 29.9.2014	0.0900	1,500,000	—	1,500,000
	13.12.2004	13.12.2004 - 12.12.2014	0.0982	1,600,000	—	1,600,000
	28.2.2005	28.2.2005 - 27.2.2015	0.0722	200,000	—	200,000
	22.9.2005	22.9.2005 - 21.9.2015	0.0920	4,800,000	—	4,800,000
	24.3.2006	24.3.2006 - 23.3.2016	0.1530	2,250,000	—	2,250,000
	26.9.2006	26.9.2006 - 25.9.2016	0.0772	11,100,000	—	11,100,000
18.6.2007	18.6.2007 - 17.6.2017	0.2980	3,000,000	—	3,000,000	
				<u>150,746,000</u>	<u>—</u>	<u>150,746,000</u>

其他資料 (續)

競爭利益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有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惟鄭健群先生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除外。董事會認為此架構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職權平衡。董事會亦相信鄭先生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利於本公司的業務前景，讓本集團能更有效地執行業務策略，以及盡量提升其營運效益。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按不少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買賣準則的條款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已遵守規訂的買賣準則，以及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本公司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惠珍女士、陳鎂英先生及林桂仁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董事會代表

主席及行政總裁

鄭健群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一日